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0〕521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松林坡公园边坡排危治理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批准潼南区松林坡公园边坡排危治理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潼城投司函〔2020〕163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松林坡公园边坡排危治理工程。
- 二、项目代码：2020-500152-78-01-155721。
-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松林坡公园。
- 四、建设性质：改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超。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舒红福。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本次对松林坡公园不稳定斜坡及危岩等进行综合治理，总方量约 500m³。实施内容包含混凝土支撑、护脚墙、护坡、挂网锚喷、截排水沟、绿化等治理工程。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510.2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14.3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1.62 万元，预备费 24.3 万元。资金来源：灾后重建专项资金。

九、建设工期：3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11 月 18 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18 日印发
